

110 年新北市社區智慧用電補助計畫申請表(範例)



智慧用電 QR Code

一、基本資料

編號：機關填寫

申請單位(社區全名)	○○○○社區管理委員會						
行政區、里	板橋區深丘里						
地址(含郵遞區號)	22065 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 57 號						
社區資料							
樓棟數	4 棟	戶數 (戶)	300 戶	人口(人)	900 人	屋齡	30
坪數	400	社區統一編號(必填)		12345678			
管理委員會基本資料及財務狀況							
主委姓名	王○婷	聯絡電話	0911-123456	本屆管委會任期	110 年 7 月至 111 年 7 月		
管理費(元/坪)	65 元/坪	年可動用之公共基金(萬)			100 萬		
社區聯絡資料							
聯絡人	王○明 總幹事	聯絡電話	(02)2911- 1234	手機	0912-345678		
電子信箱	abc1234@gmail.com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單位請填寫社區或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全銜，勿簡寫(請與社區大章及社區存摺名稱一致)。 社區公寓大廈簡介，樓棟數、戶數、屋齡請以使用執照資料為準，坪數含公設。 管理委員會基本資料，本屆管委會任期請註明起訖年月，社區統一編號請依國稅局核發扣繳單位統一編號填寫。 社區基本財務狀況，管理費及年可動用之公共基金非必填項目，主動提供可酌予提高補助機會。 社區聯絡資料請留社區專用之 Email，申請期間主要以 Email 告知相關訊息，建議使用免費之 Gmail 或 Yahoo 等為社區設定專用 Email。 						

公共設施及其配電盤現狀照片(至少4個以上公設，每一公設照片至少1張，可浮貼或列印於空白處)



1. A棟消防泵



1. A棟揚水泵#2



2. A棟大樓電梯



3. A棟地下停車場抽排風機



4. A棟梯間照明#1



4. A棟梯間照明#2



A棟大樓配電盤(內部)



A棟大樓配電盤(外觀)

二、社區智慧用電補助計畫書

申請裝設智慧電表之公共設施（至少4個以上用電迴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動力系統 <u>A棟揚水泵1台</u> （請說明設備名稱及數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電梯 <u>A棟大樓電梯1台</u> （請說明設備名稱及數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抽排風系統 <u>A棟地下停車場抽排風機1組</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照明系統 <u>A棟梯間照明1組</u> （請說明設備名稱及數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公設 _____（請說明設備名稱及數量）				
電號、設施及109年用電量（度/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公用電電號 <u>02-00-0000-00-9</u> 用電量 <u>88,888</u> （度/年） 主要設施 <u>公共照明、抽排風、泳池、空調</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小公用電電號 <u>02-00-0000-00-9</u> 用電量 <u>55,555</u> （度/年） 主要設施 <u>A棟揚水泵、電梯</u>				
預計裝設電表日期	110年 6月 30日前裝設完成				
完成蒐集用電資訊	110年 7月 15日前蒐集完成				
裝設廠商名稱	○○○○有限公司				
經費評估（應檢附廠商估價單於後）	項次	品名	單價	數量	總價
	1	裝設智慧電表(4組)	32,000	1	32,000
	2	撰寫報告	8,000	1	8,000
	3				
	4				
	5				
評估總經費				40,000	元整

* 廠商係指已於「ESCO服務能量登錄平台」(<https://escoinfo.tgpf.org.tw/Page/Company.aspx>)登錄者。

**電號為11碼，使用度數及電費請累計整年度(含1月至12月)，平均每戶分攤公共用電情形請依實際居住戶數分攤。

三、申請作業表單

申請單位應將申請書及相關資料以指定電子檔格式或書面提送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進行初審，未於提案期限內送件，概不受理。需提送之資料包括：

- (一)110 年新北市社區智慧用電補助計畫申請表紙本。
- (二)社區公共設施用電電費單影本。
- (三)團體立案登記證書或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證明影本 1 份(應註明「與正本相同」並用印)。
- (四)申請新北市社區智慧用電補助計畫聲明書正本 1 份 (如附件 1)。
- (五)申請新北市政府辦理補助款聲明書(附件 2)

前項文件以親送或郵寄（以郵戳為憑）方式至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低碳社區發展中心（地址：22065 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 57 號 3 樓），並請於信封上註明「申請新北市社區智慧用電補助計畫」字樣，未於期限內送件，概不受理。

前項各款文件資料，不論補助與否概不退件。

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證明影本(範例)



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證明

公所公建字第 號

茲據○○社區管理委員會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申請報備經查合於規定
同意備查

此致

公寓大廈名稱：○○社區

地址：新北市○○區○○路○○號

授權核發機關：一市○區區公所

關防

區長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社區公共設施用電電費單影本(範例)



台灣電力公司
www.taipower.com.tw

108年07月繳費憑證(金融機構代繳用戶)
Jul. 2019 Payment Receipt

◎貴用戶本期用電排放 CO₂ 約 2836 公斤
敬請節約用電，以減少 CO₂ 排放，降低地球暖化衝擊
◎108年上半年電價費率審議會審定之每度
燃料成本為 1.5436 元

22065

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57號 公設
○○○社區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

先生/女士/寶號

M02WZBOM01

單據號碼

電號 (Customer Number)	扣繳日期 (Payment Date)	應繳總金額 (Total Amount)																
02-00000-00-9	108/08/01	***22476 元																
計費期間：108.06.11至108.07.08 下次扣繳日：108.09.01 輪流停電組別：E 饋線代號：CQ35																		
<u>基本資料</u>		<u>計費內容</u>																
用電種類：需量綜合非營業用		基本電費 9448.0元																
用戶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流動電費 13209.6元																
代繳帳號：WZB0-08401000*****		功率因數調整費 -181.2元																
契約容量(瓩)		稅前應繳總金額 21406.0元																
經常契約 40		營業稅 1070.0元																
最高需量(瓩)		應繳總金額 22,476元																
經常需量 22																		
計費度數(度) / Energy Consumption (kWh)																		
經常(尖峰)度數 5120																		
功率因數(%) 88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比較項目</th> <th>用電日數</th> <th>度數</th> <th>日平均度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本期</td> <td>28</td> <td>5120</td> <td>182.86</td> </tr> <tr> <td>去年同期</td> <td>32</td> <td>5840</td> <td>182.50</td> </tr> <tr> <td>去年下期</td> <td>30</td> <td>5880</td> <td>196.00</td> </tr> </tbody> </table>		比較項目	用電日數	度數	日平均度數	本期	28	5120	182.86	去年同期	32	5840	182.50	去年下期	30	5880	196.00	<p>已由代繳機構完成扣繳</p> <p>註：本繳費憑證各項金額數字係由機器印出，如發現非機器列印或有塗改字跡或無收費章戳者，概屬無效。</p>
比較項目	用電日數	度數	日平均度數															
本期	28	5120	182.86															
去年同期	32	5840	182.50															
去年下期	30	5880	196.00															
客服專線(Customer Service): 1911 本公司統編: 00423107 服務單位: [Redacted] 服務地址: 221 [Redacted] 號 用電地址: 新北市 [Redacted] 號公設																		

表號: 003815097	電表倍數: 0040	本次/下次抄表日: 108.07.09/108.08.08	表別說明詳背面
表別	01	04	06
上期指數	05702	03079	02028
本期指數	05830	03149	02083

申請新北市社區智慧用電補助計畫聲明書

附件 1

○○○○社區管理委員會

(需與社區大章或

社區存摺名稱一致，以下簡稱本社區)為了降低全球暖化效應，降低社區公共設施用電、響應節能減碳，並配合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以下簡稱貴局)辦理社區智慧用電補助計畫，聲明如下：

1. 本社區提出之智慧用電補助計畫書確認內容屬實無誤且符合政府相關法令規定，如有造假，願放棄補助款之申請，並負相關法律責任。
2. 同意依照本局核定內容，於本社區內公共設施裝設智慧電表蒐集用電資訊；本社區住戶於參與期間不私自移動、拆除或關閉該電表；若因住戶私自移動或其他不當使用行為導致發生用電安全的情況，概不歸責於貴局。
3. 本社區安裝智慧電表及用電資訊蒐集期間，願配合貴局現場抽查作業。
4. 本社區同意授權貴局向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查詢用戶電力資料。
5. 本社區提出智慧用電報告書後，本社區願配合貴局智慧用電相關資訊分析作業，並將資料無償授權供貴局使用，及配合貴局視需求辦理智慧用電相關活動。
6. 本社區依廠商開立之發票或單據申請補助，超出貴局補助金額上限之經費，由本社區自籌。

申請單位：



(用印)

負責人：

王○婷



(簽章)

申請新北市政府辦理補助款聲明書

附件 2

申請單位：○○○○社區管理委員會 (需與社區大章或社區存摺名稱一致)		
計畫名稱：110年新北市社區智慧用電補助計畫		
計畫總經費：新臺幣 40,000 元整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1 日		
計畫 案總 經費 及分 攤情 形	各補助機關名稱、民意代表配合款等 及申請單位(含自籌,請逐一填列)	補助金額及自籌金額(新臺幣元)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	40,000 元整
	自籌	0 元整
	其他	
	合 計	(本欄合計金額同計畫總經費)

本聲明書內容若有不實，或以同一計畫向 貴府不同局處重覆申領補助款逾計畫總經費者，一經查獲，願無條件如數繳回 貴府補助款。

此 致

新北市政府



申請單位：○○○○社區管理委員會 (以下均須填具全銜並用印)

主任委員：王○婷

聯絡地址：22065 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 57 號

聯絡電話：2911-1234

備註：

1. 本表適用範圍為民間團體或個人申請本府補助款。(不含濟助或救助金性質者)，於計畫送府申請補助時一併檢附。
2. 本聲明書補助款來源請依本府各機關單位及其他政府部門逐一填列，並請填列自籌款。
3. 接受本府補助款執行單位如經本府查獲以同一計畫重覆申領本府補助款逾計畫總經費者，自查獲日起，三年內不得再向本府申領補助款；由本府查獲單位函知受補助單位並副知本府各機關單位錄案辦理。
4. 申請單位為人民團體者，以人民團體立案證書之名稱申請。

本頁請另外填寫，並於交付紙本申請文件時，將此頁置於所有文件最上方

新北市政府辦理社區智慧用電計畫申請文件檢查表

必備附件 (請依序排列裝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0 年度新北市社區智慧用電補助計畫申請表紙本。■ 2. 社區公共設施用電電費單影本。■ 3. 團體立案登記證書或備案證明影本 1 份。■ 4. 申請新北市社區智慧用電補助計畫聲明書正本 1 份 (如附件 1)。■ 5. 申請新北市政府辦理補助款聲明書(附件 2)
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前項各款文件資料，不論入選與否概不退件。2. 本申請書所需之資料應以 A4 規格紙張繕打並對齊左上角裝訂。

申請單位：



(用印)

負責人： 王○婷



(簽章)